

中共山东财经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

纪发〔2022〕5号

关于做好中秋、国庆和新生入学期间 正风肃纪工作的通知

各党委，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中秋、国庆将至，为正风肃纪、廉洁过节，进一步加固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堤坝，以良好氛围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，现就做好中秋、国庆和新生入学期间正风肃纪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落实主体责任

当前，国内疫情点多面广频发，学生返校和新生报到期间疫情防控压力增大。同时，节日期间“四风”问题易发多发，违规吃喝、违规收受礼品礼金等都是反复出现的“常见病”“节日病”，

中央纪委、省纪委于近期分别公开曝光了一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、享乐主义、奢靡之风典型问题。各级党组织要扛牢疫情防控和作风建设主体责任，教育引导党员干部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，严守纪律规矩、自觉抵制“四风”，持续绷紧疫情防控这根弦，毫不松懈落实上级、属地政府和学校疫情防控各项要求，坚决守住疫情防控底线。党员干部要发挥示范引领作用，提高风险防控意识，带头遵守各项疫情防控各项制度，带头弘扬新风正气，严格家风家教，推动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地生根。

二、严明纪律规矩

1. 严禁发表、转发或传播违背党章、党的决定和国家大政方针的不当言论，严禁通过微信、微博等自媒体平台传播非法信息和不当言论。

2. 严禁违反疫情防控和校园安全管理有关规定，违规组织或参与各类聚集性活动，非必要不前往中高风险地区和有疫情发生的城市。

3. 严禁违规公款购送酒水，工作时间（包括加班、值班时间）及考察调研、会议培训、督导检查等公务活动期间禁止饮酒，包括自带酒水。

4. 严禁借学习、考察、培训、开会等名义变相公款旅游或接受管理和服务对象提供的旅游、健身、娱乐等活动。

5. 严禁通过快递网购、电子红包等衍生工具收送礼品礼金。

6. 严禁违规公款吃喝、违规接受管理和服务对象宴请，或在食堂、私人会所、企业内部接待场所等地方变相吃请。

7. 严守师风师德规范，不得收受学生及其家长礼品礼金，不得接受吃请等。

8. 严禁违规操办婚丧喜庆事宜并借机敛财。

9. 严禁公车私用、私车公养或者变相借用、租用管理和服务对象车辆。

10. 严禁参与任何形式的赌博活动。

三、严肃执纪问责

学校纪检监察机构将紧盯节日假期关键节点，紧盯易发多发的“四风”突出问题，紧盯苗头性倾向性隐蔽性问题，紧盯关键少数、重点场所，采取专项检查、明察暗访、突击检查等对节日期间不收手、不收敛、不知止、顶风违纪的，发现一起，严肃查处一起，持续释放越往后执纪越严的强烈信号。坚持纠树并举、破立并进，一体推进不敢腐、不能腐、不想腐，把严格教育、严格管理、严格监督、严肃惩处有机结合起来，涵养求真务实、清正廉洁的新风正气，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良好氛围。

举报电话：0531—82911247

电子邮箱：scdjwxf@163.com

中共山东财经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

2022年9月7日

